

江苏华绿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华绿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6年3月23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16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。会议由董事长余养朝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》

议案主要内容：为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类别、构建多元化食用菌产品矩阵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，公司拟与文山市人民政府签订《投资协议》，公司拟出资约人民币2亿元，在云南省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文山市境内新建华绿生物日产50吨鲜品黄牛肝菌（见手青）工厂化生产项目，满产状态下可实现产量约18,000吨/年，项目总投资额约为人民币2亿元，规划占地面积约为220亩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5）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议案主要内容：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（以下简称“本激励计划”）及其摘要等相关规

定，以及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并确定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6 年 3 月 23 日，向符合条件的 31 名激励对象授予 470.0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，授予价格为 11.44 元/股。本次授予事项在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，无需再次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授予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，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向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4）。

公司董事冯占先生、江剑锋先生、钱韬先生、夏伟伟先生为此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对本议案回避表决；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华绿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3 月 23 日